资阳市雁江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1.贯彻实施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

2.研究提出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参与研究和衔接有关方面拟订的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推进专项经济体制改革。

3.负责指导全区招投标工作，组织拟订招标投标配套规定，监督检查重大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承担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应诉、行政调解及规范性文件审核和备案工作。

4.负责组织协调和处理全区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征地拆迁、建设过程中涉及的重大问题，协同做好全区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

5.贯彻执行有关粮食流通和储备粮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政策性粮食收购、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承担粮食预警监测和应急责任，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规划，实施国家粮食质量标准，制定全区粮食储存、运输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6.贯彻执行有关价格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编制和执行价格调整改革规划，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开展全区价格成本调查、成本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7.研究提出重点项目策划、包装和生成工作的有关政策措施,编制全区重点建设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申报国、省重点项目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全区重点项目储备库的建设和日常管理。

8.负责指导能源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制定，督促推进能源体制改革，统筹协调电力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协调处理油气长输管道规划、建设、运行中涉及油气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

9.负责汇总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情况，参与拟订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综合分析政策执行效果，提出多渠道融资的政策建议，综合协调财政、金融、价格和产业政策等经济杠杆，保证全区国民经济计划和发展规划的实施。

10.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年重点工作**

1.加强经济运行调度。落实好经济运行分析闭环管理工作机制，细化分解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严格对标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开门红”“双过半”和全年目标倒排时序进度，落实工作责任，聚焦固投、金融存贷、建筑业等短板指标，强化工作调度，推动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对照全区“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逐项梳理，提前谋划“十四五”中期评估工作。

2.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重要举措落地见效。围绕既定的20个一级指标，将具体举措落实到便民利企的实际工作中去，坚持专业化服务、高效化推进，加大惠企帮扶措施的落实力度，确保招商项目及时落地推进、竣工达效。二是强化宣传广泛认同。坚持敞开大门抓营商环境，主动与市场主体和办事群众沟通，通过电视、报纸、自媒体等现代媒体，大张旗鼓地宣传雁江便民利企的服务措施与成效，不断增进社会认同，赢得市场主体良好口碑。三是优化机制确保长效。置身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角色定位，看齐成都重庆不断优化便民利企服务机制，加强从业队伍建设，配齐配强服务人员，强化常态化培训，持续补齐服务短板，全面提升营商环境建设水平。

3.全力抓好项目投资。坚持以项目为中心组织经济工作，落实项目专班工作机制，全力推动全区2023年实施区级重点项目工作。突出“三化联动”抓项目策划转化，持续把握最新政策动向，对已经谋划储备项目和新策划包装项目，根据具体的资金、政策支持方向进行调整优化，加大向上对接汇报力度，争取更多项目纳入支持范围。按照“成熟一批，启动一批”的调度方式，持续做好储备项目动态管理，动态掌握相关推进情况，协调、指导前期成熟度高、具备申报入库条件的项目应统尽统，增强投资发展后劲。

4.持续抓实保障民生。抓好抓实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收费管理、价格监审等工作，促进教育、养老、环境保护等行业有序发展，不断提高价格认定的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维护社会公平公正。

5.持续优化粮食物资保障。持续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有效仓容，推动低温储粮、智能粮库建设。优化粮食储备。形成储备充足、调控有力、运转高效的地方粮食储备体系，促进储备粮品种结构更加合理。加快粮食产业发展。推进产业园区建设，积极培育和引进优质粮食企业。提升应急保障能力。完善应急物资管理制度体系，增强快速响应能力。

6.持续加强交通建设。围绕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紧扣成资同城化建设和“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以航空为依托，以铁路和轨道交通为龙头，以高速公路、快速通道为骨干，以农村公路、产业公路、旅游公路为基础，以航道码头为补充，按照多线连成渝、快捷通机场、出境大通畅、内外大循环的规划目标，努力构建立体综合交通网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单位）预算由1个单位构成，为行政单位 1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本部门（单位）2023年收支总预算615万元，比2022年收支总预算增加68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将基础绩效纳入工资发放，人员工资预算增加；二是公积金和基本养老保险预算口径发生变化，把基础绩效奖纳入基本养老保险计算基数、基础绩效奖和年终绩效奖励纳入公积金计算基数，公积金和基本养老保险预算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6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5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6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9万元，占84.39%；项目支出96万元，占15.6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15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68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将基础绩效纳入工资发放，人员工资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二是公积金和基本养老保险预算口径发生变化，把基础绩效奖纳入基本养老保险计算基数、基础绩效奖和年终绩效奖励纳入公积金计算基数，公积金和基本养老保险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15万元，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68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将基础绩效纳入工资发放，人员工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二是公积金和基本养老保险预算口径发生变化，把基础绩效奖纳入基本养老保险计算基数、基础绩效奖和年终绩效奖励纳入公积金计算基数，公积金和基本养老保险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2万元，占78.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万元，占8.2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4万元，占3.91%；住房保障支出42万元，占6.8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6万元，占2.6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382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8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开展经济运行事务项目费用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社会保险费（项）2023年预算数为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缴费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6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7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2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工资总额和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1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支出（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6万元，主要用于粮油物资管理项目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万元，公务接待费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近几年局机关都没有出国（境）的工作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比2022年预算减少5万。**主要是易地扶贫搬迁、阳化河治理、成自高铁建设等项目集中攻坚工作减少，省市项目督查产生的公务接待费用减少，项目公务接待费用预算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2年预算减少3万。**主要是易地扶贫搬迁、阳化河治理、成自高铁建设等项目集中攻坚工作减少，项目产生的公务用车次数减少，项目公务用车费用预算减少。

　　单位现有公务车0辆，可使用公务车1辆。主要是公务车作为固定资产划转给机关事务管理局，单位无公务车所有权，拥有公务车使用权。

　　八、其他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8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101万元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离休人员逝世，离休人员的护理补助和副县级补助减少10万；二是人员减少3人，公用经费减少5万元。

**（二）政府采购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安排政府采购经费12.4万元，主要用于新增人员电脑的购置、办公设备的更新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底，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所有权归机关事务管理局，单位只有使用权。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为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3年单位50万元以上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九、名词解释

部分名词解释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工伤和失业保险缴费支出。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支出（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等费用开支。

附件：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